

4.2.10 合理设置停车场所，评价总分值为 6 分，并按下列规则分别评分并累计：

1 自行车停车设施位置合理、方便出入，且有遮阳防雨措施，得 3 分；

2 合理设置机动车停车设施，并采取下列措施中至少 2 项，得 3 分：

1)采用机械式停车库、地下停车库或停车楼等方式节约集约用地；

2)采用错时停车方式向社会开放，提高停车场（库）使用效率；

3)合理设计地面停车位，不挤占步行空间及活动场所。

**【审查范围】**

民用建筑

**【审查文件】**

建筑设计说明、建筑总平面图、自行车库及机动车库平面图

**【审查内容】**

(1) 建筑设计说明中应写明场地内自行车、机动车停车方式，写明是否采用错时停车方式向社会开放，如果采用，说明拟错时停车的区域，并提供错时停车的时间、出入口和管理方式；

(2) 建筑总平面图中应标明地面停车场或地下车库位置、自行车库/棚位置；

(3) 自行车库平面图应标明自行车库/棚及附属设施、机动车停车场（库）平面图应标明机动车停车位及数量。

**【建议最低分】**

3 分